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氢能源产业基金进展暨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
式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参与投资氢能源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及其进展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龙股份”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氢能源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东方智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富盈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农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君丰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基金”）。基金采用有限合伙企业形式，总认缴出资额为 31,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其中公司拟以自筹资金认缴出资 2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氢能源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

因投资需求的变化以及为便于基金的管理，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方智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汇富盈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参与投资本基金；为保证基金运作规模，经基金各合作方协商，拟引入新的合伙人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荆门市宇天建材销售有限公司、荆门市弘业物流有限公司。同时，拟变更合伙方式和合伙期限，不再采用发起设立合伙企业的方式。上述变更后，并购基金总出资额不变。

二、变更前后合作方的基本情况介绍

（一）退出合作方情况：

1、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丰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爱龙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1栋7C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机构投资业务（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本次变更后，君丰公司不再为基金普通合伙人，但仍担任基金管理人。截至本公告日，君丰公司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2、有限合伙人：深圳市东方智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 1019

法定代表人：黄文剑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含保险、期货、证券和银行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

3、有限合伙人：深圳市汇富盈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新华保险大厦 1019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文剑

认缴出资额：10 万元（拟增资至 3,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对未上市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新增合作方情况：

1、普通合伙人：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谢爱龙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基金，基金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私募基金管理人未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不得开展私募基金业务）。

2、有限合伙人：荆门市宇天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荆门市掇刀区九渊路 65 号

法定代表人：舒洋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

3、有限合伙人：荆门市弘业物流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荆门市东宝区杨家桥 207 国道复线(牌楼镇新生村一组)

法定代表人：王孝国

资本：44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住宿服务，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零售，汽车租赁，汽车及汽车用品销售，汽车用品安装，装卸服务，停车场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国际、国内货运代理服务，甲苯、二甲苯、正戊烷、煤焦油、丙烯、乙烯、1-丁烯、硫酸、溶剂油、盐酸、甲醇、乙醇、甲醛溶液、甲基叔丁基醚、碳酸二甲酯、石脑油、乙二醇单甲醚、乙二醇二乙醚、乙二醇乙醚批发（票面经营），石化产品销售（不含危化品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塑料制品加工、销售，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劳务派遣，润滑油的生产、灌装、销售

本次基金新增合作方与公司存在下述关系：

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谢爱龙和李逸微夫妇。同时，李逸微女士持有五莲君之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的出资份额，五莲君之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五莲新君富通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合伙人。

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将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为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其他新增合作方及其股东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无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在新增合作方任职的情况，与新增合作方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

（三）合伙人变更后的基金合伙人名录：

合伙人名称	承担责任形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1000	67.74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90	11.58
农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12.9

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10	1
荆门市宇天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26
荆门市弘业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100	3.55
合计		31000	100

三、变更合伙方式

公司原拟定以新设方式设立“君丰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变更为各合伙人购买“深圳市君丰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额并对其进行增资，深圳市君丰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丰华盛”或“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深圳市君丰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发 8 号金融基地 1 栋 7C-26

成立日期：2016 年 02 月 22 日

合伙期限至：2026 年 02 月 17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

合伙人：自然人李颖及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君丰华盛目前的实际控制人为谢爱龙和李逸微夫妇。同时，李逸微女士持有五莲君之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的出资份额，五莲君之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五莲新君富通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合伙人。同时将合伙期限由“基金的存续期限为合伙企业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 10 年，合伙企业经营期限，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适当延长或缩短。投资期为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 3 年，退出期为合伙企业成立之日后的第 4 年至第 10 年”变更为“8 年，自合伙企业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计算。经持有出资额比例二分之一以上合伙人（含本数，且必须

包括普通合伙人)同意,可以延长经营期限2年。”

除上述合伙人及合伙方式、合伙期限变更外,基金的合伙条款无其他实质性变动。

四、本次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相关事宜,未影响氢能源产业基金运作规模以及公司的出资比例,有利于保证基金的良好稳定运作,实现基金更有效的经营管理。

本次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基金相关变更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

五、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已于2018年5月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相关事宜,涉及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之利益。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情况如下:本次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相关事宜,未影响氢能源产业基金运作规模以及公司的出资比例,同意将《关于参与投资氢能源产业基金进展暨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本次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相关事宜,未影响氢能源产业基金运作规模以及公司的出资比例,有利于保证基金的良好稳定运作,实现基金更有效的经营管理。基于上述情况,同意将《关于参与投资氢能源产业基金进展暨变更合伙人及合伙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8日